



你们，请遵照执行。

现将《林州市 2018-2020 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印发各乡镇人民政府、区直有关部门：

**关于印发《林州市 2018-2020 年  
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林州市农业局

林州市农业局

**林州市农业局文件**

(一) 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四川省农业厅根据我省现代农业发展实际，确定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以下简称“补贴范围”）为 15 大类 38 小类 104 个品目（详见附件 1）。遂宁市船山区采用上述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实行补贴范围内机具敞开补贴。优先保证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所需机具和免耕播种、高粱保、节水灌溉、高效施肥、秸秆还田等田间作业、残膜回收、畜禽粪化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等农业绿色发展机具的补

### 二、补贴范围和补贴机具资质

政策实现度。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为基本要求，突出重点，全力保障主要农产品生产全程机械化的需求，为国家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提供坚实的物质技术支撑；坚持绿色发展导向，大力推广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推动农机工业转型升级，促进农机产品推广，促进农机工业转型升级，提升农机作业质量；推动普惠共享，推进补贴范围内机具敞开补贴，促进农机社会化服务，切实增强政策获得感；创新组织管理，着力提升机制市场化、信息化、便利化水平，严惩失信违规行为，严防系统性和机规风险，确保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不断提升公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 一、总体要求

中农机具进行测算。对技术含量不高、区域拥有量相对饱和的机具管理系数补贴数据测算，也可通过市场调查或委托有资质的社会机构不超过30%。上年市场销售均价可通过我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数据依据同档产品上年市场销售均价测算，原则上测算比部分发布的最高补贴额。

具体测算办法按照农业部规定执行。通用类机具补贴额不超过农业服务业标准。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实行定额补贴，具体测算办法按照农业部规定执行。通用类机具补贴额不超过农业服务业水平。

(一) 补贴对象。补贴对象为从事农业生产的小型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在保障农民购买农机权益的前提下，鼓励因地制宜发展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提升农机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水平。

(二) 补贴机具。补贴机具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标有生产企业、产品名称和型号、出厂编号、生产日期、执行标准等信息的永久性铭牌。认证证书。

(三) 列入农机自愿性认证采信试点范围，获得农机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2) 获得农机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农机械推广鉴定证书)；时还应具备以下资质之一：(1) 获得农业机械试验鉴定证书(农机)；(2) 获得农机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农机)；(3) 列入农机自愿性认证采信试点范围，获得农机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

补贴范围保持总体稳定，必要的调整由省农业厅按年度

作物播种面积、主要农产品产量、购机需求等因素测算资金需求，农业部门会向财政部门科学测算资金需求，综合考虑耕地面积、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购置先进适用农业机械。农

#### 四、资金预测及分配使用

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系统中录入申请信息时的政策和标准执行。购墨补贴额一览表》执行。当补贴政策、补贴标准调整时，按照我区按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公布的《四川省2018-2020年农业机械优化调整该产品补贴额。

理系统的，可按原规定履行相关手续，并由四川省农业农村厅根据管理；对无违规情节且已购置的产品并已录入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农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以及四川省相关规定处补贴产品的，按农业部、财政部联合制定的《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有关规定中的，按农业部、财政部联合制定的《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实施意见中封顶，并及时组织调查，对产品实际补贴比例明显偏高时，由最先发生的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第一时间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中封顶，以及对组织调查，对补贴比例在30%上下一定范围内浮动符合政策规定。发现具体性，在政策实施过程中，具体产品或具体档次的中央财政资金实行补贴的调整工作一般按年度进行。鉴于市场价格具有波动性，拉机单机补贴不超过25万元。

混干机单机补贴不超过12万元；100马力以上拖拉机、高性能青饲料收获机、大型免耕播种机、大型联合收割机、水稻大型混种催芽程控设备单机补贴不超过15万元；200马力以上拖拉机单机补贴不超过5万元；耕耘机具、具品目，应降低补贴标准。

区结算、直补到卡(户)。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

## 五、操作流程

突出问题进行细化。

组织管理经费。结合我区 2015-2017 年实施方案和具体实施中有一

财政部门要增加资金投入，按照实施方案工作实施必要的

标准调整的后果。

资金时优先补贴并及时通知申请者。购机者要承担补贴政策、补

未能补贴的申请按申请顺序进行登记并收集相关资料，待来年有

公开的原则，按照申请先后顺序，先到先补、用完为止。对当年

在申请补贴对象较多而当年补贴资金不足时，根据公平公正

结转两年以上的剩余资金，由区级财政收回统筹使用。

的剩余资金，由同级财政收回统筹使用”文件要求，农机购置补

关于转移支付结转剩余资金。预算已分配到部门并结转两年以上

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 号) “(三)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

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

动态调剂，避免出现资金大量结转。

资金监管，定期调度和发布资金使用进度，强化区域内资金余缺

大的地区不安排或少安排资金。区级财政部门会同农业部门加强

预算安排情况，测算安排市、县级补贴资金规模，对资金结转量

综合考虑绩效管理、违规处理、当年资金使用情况等因素和财政

并报市、市报省。省农业厅会同省财政厅根据各地上报资金需求，

具，向符合条件的购机者发放补贴资金。对实行牌证管理的补贴时限要求对补贴相关部门申请资料进行形式审核，组织核实重点机

#### (四) 补贴资金兑付。区级农业部门、财政部门按照职责分工、

设备补贴实施办法执行。

清、建设、验收、补贴的程序，具体办法按船山区建议保鲜储藏简易保鲜冷藏设备补贴额与建设规模相关项目，采取申

专业合作社 30 合套。

5 万元、专业合作社 30 万元，或购置农机具上限个体 5 合套、我区结合实际，购置购机者年度内享受补贴资金总额个体

企业信誉购机者到主管部门办理补贴申请手续。

辅导管理系统一办理补贴申请的具体操作权限，严禁补贴机具产销严禁以任何方式授予补贴机具生产企业进入农机购置补贴

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要先行办理牌证照。

性由购机者和补贴机具产销企业负责，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资金申请事项，按规定提交申请资料，其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三）补贴资金申请。购机者自主向当地农业部门提出补贴

置的补贴机具拥有所有权，可自主使用、依法依规处置。支付购机款，便于购置行为及资金往来全程留痕。购机者对购机和购买机具的真卖性负责，承担相应责任义务。鼓励非现金方式（二）自主选机购机。购机者自主选农机具，并对购机行为

贴额一览表等信息。

关规定，制订并发布本级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公布四川省补贴（一）发布实施规定。农业部门、财政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和有

(二) 区级财政部门职责。区级财政部门是补贴资金兑付和监督的责任主体。主要职责包括：会同农业部门制定本地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负责补贴资金的拨付，加快资金结算进度；做好补贴资金核查摸底；加强补贴资金监管，严禁截留、挪

。等等。

(一) 区级农业部门职责。区级农业部门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实施主体、责任主体和操作主体，负责本地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宣传实施。主要职责包括：制定本地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方案；宣传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做好补贴资金需求调查摸底；界定补贴对象的合规性；对购机者提供的资料进行合规性审查；整理和保管农机购置补贴档案资料；维护农机购置补贴专档；及时全面公开农机购置补贴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和政策咨询；开展补贴机具抽查核实；受理各方举报和投诉，并按规定和投诉处理办法进行处理；指导补贴机具抽查核实；督促企业做好售后服务后验化购机补贴异常情况监督和违规行为查处；督促补贴企业做好售后服务和总服务；督促违规农机生产企业整改；开展补贴实施情况监督检查和总服务。

### 三、部門及委託產銷企業聯繫

## (二) 规范操作，高效服务。全面运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鼓励使用手机APP开展补贴申请、机具核验等工作，擦

项须提交区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决策。

部门，将在本级政府领导下组织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重大事项由农业、财政等部门参加的县级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农机购置补贴重要工作。区级农业部门、财政部门，将定期向区级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汇报。

要完善区级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机制，成立由区政府领导牵头，农业、财政等部门参加的县级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要认真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及时间上级机关报告。提高补贴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公开。要加强补贴工作业务培训，开展廉政警示教育、行风政风建设，强化政策实施的监督和考核。要加强风险管理机制，将任务和责任落实到岗位。要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和长效机制，将任务和责任落实到岗位。要建立健全责任制和内部经办机构，密切沟通配合，明确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

## (一) 加强领导，密切配合。区农业部门、财政部门要切实

### 七、工作举措

级农业部门书面报告并停止销售。

等原因形成的补贴额过高的机具，应及时间销售地(所在地)是价格虚高等原因造成的补贴额过高的机具；一旦发现因市场波动实施，对其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行为承担责任；不得销售因

## (三) 农机产品生产企业职责。农机产品销售企业自愿参与补贴政策

同农业部门共同作出。我区补贴资金由区农业局具体兑付。用、挤占补贴资金的行为。涉及资金的处理决定由财政部门会

索补贴机具“一机一码”识别管理，提高政策实施信息化水平。切实加快补贴申请受理、资格审核、机具核验、受益公示等各项工作，补贴审核原则上当年有效，因当年中央财政补贴资金规模不够、办理手续时间紧张等无法享受补贴的，可在下一个年度优先补贴，以稳定购机者补贴申请预期。

细化完善补贴机具核验流程。重点加强对大中型机具的核验和单人多台套、短期内大批量等异常申请补贴情形的监管，积极探索实行购机真实性承诺、受益信息实时公开和事后抽查核验相结合的补贴机具监管方式。

推动农机具抵押担保贷款、融资租赁、贷款贴息等金融支农政策与农机购置补贴有机结合，提高购机者融资能力。

(三) 公开信息，接受监督。区级农业部门要全面建立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对申请购机补贴者的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对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对申请购机补贴者的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对申请登记进库和享受补贴购机者信息（格式参见附件2）。

该市市船山区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通过四川省农业厅门户网站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信息公开专栏对外公告。

(四) 加强监管，严惩违规。全面建立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内部控制规程，规范业务流程，强化监督检查。

加强购机者信息保护，配合相关部门严厉打击窃取、倒卖、泄露补贴信息和电信诈骗等不法行为。

全面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

附件：1. 四川省 2018-2020 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  
2. 2018 年度船山区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购机者信息表

省内外各级农业、财政等部门共同管好或处理的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违规产品或农机生产企业，或由农业部及其他省管停或处理的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或农机生产企业，将在全国范围内联动查处。农机生产企业因违规被暂停或取消农机购置补贴资格，所引起的纠纷和经济损失由违规企业自行承担。

农业部门、财政部门要根据本实施意见指导意见，结合实际制定印发本级补贴实施方案（2018-2020年）。农业部门、财政部门每年11月25日前，要将全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情况总结报告分别报送到市农业局、财政局并进行信息公开。

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罚办法（试行）》、《农药肥料（2017）26号）和四川省农业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罚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川农业函〔2017〕1083号）精神，加大违规经营行为查处力度，进一步推进行业和

- 四川省 2018-2020 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
- (15 大类 38 小类 104 个品目)
- 1. 翻整地机械
    - 1.1.1 锯式犁
    - 1.1.2 链耕机 (含履带自走式链耕机)
    - 1.1.3 开沟机
    - 1.1.4 耕整机
    - 1.1.5 微耕机
    - 1.1.6 机耕船
  - 1.2 翻整地机械
    - 1.2.1 圆盘耙
    - 1.2.2 起垄机
    - 1.2.3 筑埂机
    - 1.2.4 铺膜机
    - 1.2.5 联合整地机
  - 2. 种植施肥机械
    - 2.1 播种机械
    - 2.2 种植施肥机械

3.1.3 田園管理机

3.1.2 塔土机

3.1.1 中耕机 (含甘蔗中耕机)

3.1 中耕机械

3. 田间管理机械

2.4.3 道肥机

2.4.2 撒肥机

2.4.1 施肥机 (含水稻侧深施肥装置)

2.4 施肥机械

水稻抛秧机和油菜栽植机)

2.3.2 种苗移栽机 (含甜菜移栽机、水稻转苗移栽机、

2.3.1 水稻插秧机

2.3 装置机械

2.2.2 种盘播种成套设备 (含床土处理)

2.2.1 种子播前处理设备

2.2 装置机械设备

2.1.6 水稻直播机

2.1.5 免耕播种机

2.1.4 根茎作物播种机

2.1.3 小粒种子播种机

2.1.2 空播机

2.1.1 杂播机

- 4.5 棉茎作物收获机械
- 4.4.1 油菜籽收获机械
- 4.4.2 花卉(茶叶)采收机械
- 4.3 花卉(茶叶)采茶机
- 4.2.3 稗草兼收玉米收获机械
- 4.2.2 自走式玉米籽粒联合收获机
- 4.2.1 自走式玉米收获机
- 4.2 玉米收获机械
- 4.1.4 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 4.1.3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 4.1.2 自走转式谷物联合收割机
- 4.1.1 割晒机
- 4.1 谷物收获机械
- 4. 收获机械
- 3.3.1 茶树修剪机
- 3.3 修剪机械
- 3.2.3 风送喷雾机
- 3.2.2 动力喷雾机
- 3.2.1 动力喷雾机
- 3.2 喷雾机械
- 3.1.4 中耕施肥机

5.3.3 油菜籽烘干机

5.3.2 果蔬烘干机

5.3.1 谷物烘干机

5.3 土壤机械

5.2.1 粮食清选机

5.2 清选机械

5.1.3 花生筛选机

5.1.2 玉米脱粒机

5.1.1 稻麦脱粒机

5.1 脱粒机械

5. 收获后处理机械

4.7.2 高秆作物收割机

4.7.1 精秆粉碎还田机

4.7 精秆收获机械

4.6.5 青饲料收获机

4.6.4 圆草捆包装机

4.6.3 打(压)捆机

4.6.2 捆草机

4.6.1 割草机

4.6 青饲料作物收获机械

4.5.2 花生收获机

4.5.1 蕉类收获机

6.5.1 干坚果脱壳机

6.5 剥壳（去皮）机械

6.4.5 茶叶理条机

6.4.4 茶叶筛选机

6.4.3 茶叶炒（烘）干机

6.4.2 茶叶揉捻机

6.4.1 茶叶杀青机

6.4 茶叶加工机械

6.3.4 蔬菜清洗机

6.3.3 水果打蜡机

6.3.2 水果清洗机

6.3.1 水果分级机

6.3 蔬菜加工机械

6.2.2 蔬菜机

6.2.1 蔬菜机

6.2 蔬菜（浆）机械

6.1.2 组合米机

6.1.1 碾米机

6.1 碾米机械

6. 农产品初加工机械

5.4.1 种子清选机

5.4 种子加工机械

- 9. 1. 7 飼料制备 (搅拌) 机
- 9. 1. 6 颗粒饲料压制机
- 9. 1. 5 饲料混合机
- 9. 1. 4 饲料 (草) 粉碎机
- 9. 1. 3 捩丝机
- 9. 1. 2 剪切切碎机
- 9. 1. 1 切草机
- 9. 1. 饲料 (草) 加工机械设备  
    (消毒设备等)
- 8. 2. 3 猪蹄首部 (含猪蹄水增压设备、过滤设备、水质软化设备、猪蹄施肥一体化设备以及营养液
- 8. 2. 2 微猪设备
- 8. 2. 1 费猪机
- 8. 2. 费猪机械设备
- 8. 1. 2 猪水电泵
- 8. 1. 1 猪心泵
- 8. 1. 水泵
- 8. 排粪机械
- 7. 1. 1 披草机
- 7. 1. 装卸机械
- 7. 农用搬运机械

- 13. 1. 2 加温系统 (含燃油热风炉、热水加温系统)
- 13. 1. 1 电动卷帘机
- 13. 1 温室大棚设备
- 13. 农业农业设备
- 12. 1. 1 平地机 (含激光平地机)
- 12. 1 土地机械
- 12. 农田基本建设机械
- 11. 1. 3 污泥堆肥无害化处理设备
- 11. 1. 2 沔液沼渣抽排设备
- 11. 1. 1 线膜回收机
- 11. 1 原料物处理设备
- 11. 农业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
- 10. 1. 1 增氧机
- 10. 1 水产养殖机械
- 10. 水产机械
- 9. 3. 2 脱壳 (含藻) 钳
- 9. 3. 1 斧剪机
- 9. 3 产品采集加工机械设备
- 9. 2. 3 套筒圆液分离机
- 9. 2. 2 清粪机
- 9. 2. 1 解化机
- 9. 2 饲料机械

15.2.2 农业用北斗终端（含渔船用）

15.2.1 简易保鲜储藏设备

15.2 其他机械

15.1.1 养蜂平台

15.1 养蜂设备

15. 其他机械

14.1.3 带式拖拉机

14.1.2 手扶拖拉机

14.1.1 轮式拖拉机（不含皮带传动轮式拖拉机）

14.1 拖拉机

14. 动力机械

13.1.3 水帘降温设备

附件 2

年度\_\_\_\_县(市、区)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购机者信息表

单位：

时间： 年 月 日

---

遼寧省農業廳办公室

2018年5月28日印發

---